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3月20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宝东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19年3月10日通过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三人，实到监事三人，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一致讨论，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 2018 年度的经营及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84,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58,400 万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分配比例将按照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内部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经营业务活动的实际需要，并能有效得到执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的有效性，促进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开展。《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监事会对该报告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规则的落实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为进一步做好公司员工福利管理工作之需，公司日常经营中需与本公司关联方五常葵花阳光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关联方”）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发生交易额不超过 1,000.00 万元。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拟与五常葵花阳光米业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因正常经营管理所需，是正常的商业行为，交易价格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监事会同意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18 年度公司与其他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资金往来，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2018 年度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分别为对黑龙江葵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万元、葵花药业集团（吉林）临江有限公司 4,633.92 万元、葵花药业集团（襄阳）隆中有限公司 6,000 万元的担保）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18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符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综合需要，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4,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促进公司业绩提升；公司审议该事项的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此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结合募投项目实际情况所做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保障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及项目的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此次延期不涉及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方向、投资金额及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备查文件：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3 月 20 日